**证券代码：688306　　证券简称：均普智能　　公告编号：2026-089**

# 宁波均普智能制造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取得金融机构股票回购专项贷款承诺函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一、本次股份回购方案的基本情况

宁波均普智能制造股份有限公司（下称“公司”）于2026年11月9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自有资金或自筹资金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已发行的部分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拟回购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3,000万元（含本数）且不超过人民币5,000万元（含本数），回购的股份将全部用于注销即减少注册资本。本次回购价格不超过人民币14.53元/股（含本数），回购股份期限为自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本次回购股份方案之日起12个月内。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11月10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85）。

## 二、取得金融机构股票回购专项贷款承诺函的情况

近日，公司已取得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波市分行出具的《贷款承诺函》，同意为公司回购股份提供专项贷款支持，专项贷款金额不超过4,500万元人民币且不超过回购实际使用金额的90%，具体贷款事宜以双方签订的合同为准。

## 三、其他说明

本次收到贷款承诺函可为公司本次回购股份提供融资支持，具体贷款事宜以公司与银行正式签署的贷款合同为准。本次收到贷款承诺函不代表公司对回购金额的承诺，具体回购金额及回购股份数量以公司披露的回购实施结果为准。

公司将根据后续市场情况及资金到位情况，在回购期限内实施本次股份回购方案，并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宁波均普智能制造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11月25日